**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华运通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赤花社区广隆工业区环镇东路4号顺智科创园6栋101房。项目占地面积912.58m2，经营面积912.58m2，主要从事沥青检测及研发。年研发试验品约484.75kg，年检测样品1528.5kg。项目从业人数8人，年工作250天，不设员工食堂和宿舍。

**1.2施工简况**

于2024年6月17日取得《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华运通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号：佛环0305环审[2014]13号）。项目于2024年7月开工并于2025年2月竣工，调试时间为2025年2月至2025年5月。

**1.3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4年7月开始建设，2025年2月竣工，2025年4月委托广东凯恩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和广东量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2025年4月3日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

验收结论为，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根据《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广隆工业园厂区改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佛环03环审〔2022〕第107号，除批复环境保护设施外，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部门，安排环境管理人员；制定了生产设备运行维护和监测制度；环保管理规章制度齐全。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已依照自身发展现状及管理计划，制定了相应的应急工作方案，并由部门经理宣贯传达企业员工。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后续将会按要求执行。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3、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无需进行整改工作。

 建设单位：华运通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日